# 重庆科技学院教务处

教务函[2023]228号

# 关于做好 2024 年 3 月本科毕(结)业后 重修课程考试相关工作的通知

### 各学院(部):

根据学校学籍和学位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本科教学进程安排,定于2024年3月举行本科毕(结)业后重修课程考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报名

#### (一)报名对象

尚在学校规定最长学习年限内(普通本科学生的学习年限最长为7年,普通专升本学生的学习年限最长为5年),未被取消考试资格的本科毕、结业学生。

#### (二)报名时间

2023年12月26日16:00至2024年1月5日12:00。

## (三)报名方式

学生通过本科教学信息网(https://jw.cqust.edu.cn/)登录教务系统,选择"2023-2024学年2学期"—"结业后重修"菜单里的考试课程,进行网上报名。考试报名实行网上交费,报名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相应费用,否则报名信息无效。

#### 二、网上交费

#### (一) 收费标准

毕业后重修课程考试按照课程学分制收费的有关规定收取。 学生必须缴清在校期间各种费用后,方可缴纳结业后重修课程考 试费用。

(二)交费时间

2024年1月9日9:00至1月11日17:00。

#### (三)交费方式

- 1.手机关注"重科微财"微信公众号, (未注册的学生可以学号为用户名, 身份证后六位为密码(若末尾是字母 X 的, 以大写的方式录入)进行注册)登录成功后即可点击"学生收费"进入统一支付平台缴纳相关费用(用微信缴费);
- 2.电脑端可以通过学校门户网站 http://web.cqust.edu.cn 使用学号和密码登录后再进入缴费界面,并以免误缴费用,此方式建议用微信扫描支付。
  - 3.有关注册的问题可以致电 13320351890, 咨询王老师。

#### 三、准考证领取

(一)领取时间

2024年3月1日9:00至12:00,14:00至17:00。

# (二)领取要求

报名且交费成功的考生,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结业或 毕业前所在学院领取准考证。本人无法领取的,应委托他人持双 方有效身份证件及考生本人委托书代为领取。

#### 四、考试安排

理论课程考试日期为2024年3月2日至3日,考生各门课程的具体考试时间、地点等详见考生准考证。

实践课程的具体考试安排以课程所属学院安排为准。

#### 五、成绩查询

2024年3月11日后可登录教务系统查询考试成绩。

#### 六、毕业证领取

- (一)领取时间另行通知。
- (二)领取地点

考生结业或毕业前所在学院教务办领取。各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见附件1。

#### (三)领取要求

领取证书时,必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本科结业证(或已办理完成的离校手续单)。委托他人代为领取的,须提供双方有效身份证件及学生本人委托书。

#### 七、考试纪律

根据《重庆科技学院考试违规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修订)》相关规定,凡考生在普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要求修读课程的考试,以及普通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的水平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有关规定和考场纪律,其行为被认定为违纪、作弊和扰乱考场秩序的,学生为本校在籍学生的,取消该科目补考资格,并按《重庆科技学院学生纪律处分管理办法》给予相应处分;毕结业学生,给予暂停参加该科目考试1至3年的处理。

学校第四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日制 普通本科生学士学位授予资格审查规则:已经毕业或结业的学生 返校参加学校组织的学历或学位考试,若有考试作弊行为者,取 消该类学生申请学位的资格。

#### 八、有关说明

- (一)考生务必按规定进行报名、交费,本通知规定以外的其他报名、交费方式无效。
- (二)请考生严格遵守报名时间,逾期不再办理。报名期间 如遇问题,请致电各学院考试工作人员。
- (三)根据学校第五届学位评定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精神,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在每年的6月、7月和12月召开会议,表决学位授予事宜,其余时间不受理学士学位授予事宜。

教务处联系人:蒋老师,联系电话:023-65022070。 特此通知

附件: 1.各学院(部)考试工作人员联系方式

2.重庆科技学院校园统一支付平台二维码

教务处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